

第一章 死人堆裡爬出個皇帝

他驀地睜開眼睛，黑沉沉的夜，陰森森的山林。

他抬手，艱難地搬開壓在胸前的一條血肉模糊的大腿，微側著身子，從橫七豎八地擠壓著他的屍體旁撐坐起來。

地上有散落的鎧甲、長刀弓箭類的兵器，還有倒著的、破布條似的旗幟。極目遠眺沒有絲毫燈光，只有山間薄薄的嵐煙縹緲，天空中懸著一彎清明的月亮。

腦子懵懂昏沉，他一時想不起自己叫什麼，自己是誰？但是有一點他很肯定，他生活在二十一世紀的現代都市。

屬於他的世界裡，街道上車水馬龍，城市的夜空有五彩霓虹，高樓大廈，燈紅酒綠。可是他為什麼會出現在這樣一個詭異的地方？為什麼會躺在死人堆裡？

他跟踉蹌著爬起來，晃晃悠悠往前走了一小段，頭重腳輕，步履蹣跚。

前面就是一條河，皎潔的月光灑在河面，水流清澈見底。他蹲下身子掬了幾口水喝，喝完才看見自己的影子，驚得他呆若木雞。

這不是他的臉，雖然有幾分像，可是墨眉斜飛入鬢，雙眼狹長幽深，俊美陰鬱的五官在冷白的膚色和月光襯托下，竟顯出幾分莫名的妖冶。

斷斷續續的記憶宛如涓涓細流般湧進他的腦海，有屬於他自己的，並不完整，也有屬於這副身體的，源源不斷。

他震驚地、緩緩地攤開雙手，這副身體竟然還只是個單薄孱弱的少年，手腕蒼白的皮膚透著纖細的血管，十指纖細修長，動一動都有種陰柔的美。

他和死人堆裡的人一樣，穿著一身士兵的鎧甲，可他想起來了，他並不是個真正的士兵，而是大燕國五皇子沈奕白，一個和他同名同姓，嬌生慣養、胸無城府、百無一用的病秧子。

他正發愣，遠處傳來腳步聲，明晃晃的長刀指著這邊，伴隨粗聲粗氣的大喝——「那邊有人！」

是敵軍，是兀彤兵！

他撒腿就跑，渾身都在使勁，然而先前不知道在死人堆裡餓了多久，這副單薄的體實在太不給力。他明明已經拚盡全力了，可這種苟延殘喘的奔跑，真是……

大燕皇帝沈雍一共只有兩位皇子，這一次對戰兀彤，沈奕白本是不必來的，他這個病歪歪的身體待在宮中休養多好，可他偏偏聽了大皇子沈鴻昭的慫恿，仗著大燕兵強馬壯，也想建功立業，生怕退敵之功都被沈鴻昭獨佔了。

沈鴻昭是包藏禍心，指望用老五來分散敵軍兵力，最好讓他吃點苦頭，在將士們面前出醜，如此一來，班師回朝之日，便是自己將太子之位納入囊中之時。

沒想到朝中有人通敵，早早走漏消息，加上兀彤雖是北方小國，國人卻驍勇好鬥，尤擅騎射。

大軍出師不利，沈奕白遭遇敵軍圍困，只能換上士兵的衣服逃命，只是他也沒逃過，雙方打起來，他連刀都沒掄一下就被活活嚇死了。

原主是不自量力，連分兵的作用都沒起到就一命嗚呼，可原主自作自受不打緊，讓他這個乍一穿越的人倒了大楣。

穿越這種事也不能提前打個招呼，翻翻黃曆挑個日子，現在看來是非常重要的！他沿河跑了一程，然後急轉彎，一頭扎進樹林裡，身後三五個追兵像是發現獵物的狼狗，緊咬不放，兇神惡煞，跟著奔進了樹林。

距離漸漸地縮短，危險的氣息在迫近，他實在跑不動了，附近連個藏身之處也沒有，他扶著一棵樹，喘得快要斷氣，腿腳發軟，兩眼昏花。

追趕的腳步聲踩著騰騰殺氣飛快靠近，他的餘光已經瞟見了星星點點的刀光。

老天爺這是要趕盡殺絕，把他往死路上逼，那麼又何苦讓他穿越這一遭呢？

他扶著樹幹默默閉眼，決定認命，反正他也不想當個草包加病秧子，這鬼地方窮山惡水，這個世界極不友好，他一點兒也不喜歡。

儘管這樣想，腿還是忍不住地抖，等下一刀砍來，腦袋掉了滿地滾，不知道身體還會不會覺得疼……

身後一道寒光揮來，在他耳畔劃破凌厲的風，一聲打碎寧靜的慘叫，然而慘叫的不是他。

沈奕白回頭，發現身後不知何時憑空多了個人，那人身材嬌小，一身素服，用布蒙著臉，頭上高高束著個馬尾，舉手投足間如行雲流水，髮尾甩起來有種肆意灑脫的飛揚。

方才提刀襲擊沈奕白的人這會兒摔倒在地，抱著胳膊起不來，他手中的刀已經到了素衣人手裡。旁邊還站著四個追來的兀形兵，他們見自己人吃了虧，二話不說向著素衣人一擁而上。

四個打一個，刀刀奪命，連理論的機會都沒有，這就是亂世殺伐，這就是弱肉強食，沈奕白背靠大樹，清醒地認識到這裡和現代社會的差距。

他穿的是燕兵的衣服，兀形兵自然視他為敵，這素衣人既然幫他，兀形兵便不會手下留情。

沈奕白很替這位見義勇為的「兄弟」捏了把汗，對方個個人高馬大，這人身形單薄，看著細胳膊細腿，莫說挨刀，就是生挨上一拳，恐怕從此落下終身殘疾。

他覺得對不起這位兄弟，穿越過來二十分鐘就要死了，還要連累別人。

不過沈奕白很快發現自己的擔心很多餘。因為細胳膊兄弟雖然個頭不大，但是身手不凡，果然是沒有金剛鑽便不會亂攬瓷器活，敢出來救人，就該是這樣能打的！

四人不是對手，很快便搶先一步成了殘疾人士，個個抱著傷處，疼得在地上打滾。

那細胳膊兄弟連刀都是搶的，用起來卻得心應手，他撂倒四人，站在那兒想了想，突然飛身而起，長刀大力一揮，沈奕白只見血霧飛濺。

致命的一刀從四人身上劃過，他們齊齊喪命，素衣人眨眼間又站回了原處，刀尖滴著血，素白的衣角也被濺上一道血跡。

沈奕白心裡明白，若留下活口或許會招致追兵，可是他猛然親睹這樣的場面，空氣裡的血腥氣讓他胃裡一頓翻騰，腿軟得更厲害，幾乎要蹲不住，一屁股坐下。

素衣人走過來，一刀直直地戳進泥土裡，抱著細胳膊，歪著腦袋看著瑟縮在樹下的人，輕笑了一下，「怕成這樣，倒沒自己先跑。」

其實沈奕白不是不想跑，他扯了扯嘴角，說了句老實話，「腿……麻了……」

「……」素衣人無語地上前兩步，伸出細胳膊來扶他。

沈奕白藉著力，倚著樹，緩緩站起身。

他站起來了，可是素衣人在看清他的臉之後卻猛地後仰，一屁股坐下了。

這一次，換沈奕白居高臨下打量他。

臉被布巾蒙得嚴實，只露出一雙又大又亮的眼睛，那眼睛裡有驚訝和惶恐，卻清澈明媚，就像這黑暗山林上高懸的月亮。看一眼，緊張害怕的心情就會安寧一點，連夜色也彷彿在那一瞬間變得生動了許多。

沈奕白略顯尷尬地摸臉，自己這張臉剛在河水倒影裡見過，即便在對方的審美中算不上絕世美男，至少也不該把人嚇得像撞見鬼一樣。

他愣了一下，這才意會過來，這位「兄弟」該是認識原主的，打了個照面，對方發現身穿士兵服的人竟然是五皇子，而五皇子已死，也不知這死訊傳出多久……死了的人在這裡撞見了，不是活見鬼是什麼？

讓人受了驚嚇，沈奕白略感抱歉，卻無法解釋。

就在此時，不遠處那個被奪了刀的兀形兵爬起來了，趁著他倆沒注意想偷偷溜走。素衣人方才便不肯留下活口，何況此時認出五皇子在此，更不可能露了行蹤，他頭也沒回，從地上拔出刀，向後一揚，直插入那人的後背，那人晃了晃，倒地而亡。

「這裡不安全，快走。」

他拉起沈奕白，在林間穿行，沈奕白也想更快一點，這裡隨時會再次出現兀形兵，若是運氣不好遇見大隊人馬就糟了。可是他真的跑不快，說他是累贅一點也不過分。

走了片刻，穿出了樹林，經過一個小小的山坡，前面一條很深的山溝攔住了去路。沈奕白又累又絕望，望溝興歎，喘得上氣不接下氣，「是死路……怎麼辦？」

「我特意選的這條路，」身邊的人慢條斯理地說：「你走得太慢，只能走捷徑。從這裡過去，很快就安全了。」

過去？怎麼可能過去？沈奕白覺得體能消耗到了極限，若非今日要逃命，這副身體平時每天步行數恐怕過不了一千，是個能躺著絕不坐著的主兒。

素衣人已經從旁邊山壁上挑選了一根結實的藤條，將藤條的一頭繞在自己的右手上，他衝著沈奕白伸出左手，輕飄飄地說了句，「蕩過去。」

沈奕白看了眼邀請他的那條細胳膊，腳下像生了釘子似的站著沒動。

那雙清澈的眼睛彷彿在笑，不是嘲笑，而是一種藝高人膽大的爽朗。明亮的眼睛彎了彎，像極了他身後夜幕中的上弦月。

「有我呢。」

沈奕白除了信任，別無他法，在現代世界裡，印象中他是一個自信心爆棚、近乎自負的人，可是一來到這裡，只能柔弱無助地把自己的命交給別人。

細胳膊兄弟倒是沒讓他失望，用左臂抱住他，一提氣飛快地蕩了過去。

只是落地的時候出了點意外，細胳膊兄弟高估了他的體力，他沒站穩，藤條離開的同時雙腿一軟，結結實實地把這位「兄弟」撲倒在地。

幸好他是上面的一個，被他壓著的這人雖然很能打，卻非一身硬邦邦的肌肉，身體意外的柔軟，墊在下面……還挺舒服的。

沈奕白之前就覺得這人說話的聲音雖然刻意壓低，卻雌雄難辨，當時只以為這身形的男子應當還是個小小少年，與原主年紀相仿，男子在變聲期之前聲音不太好分辨，可是現在一個念頭從他腦中滑過，他頓時僵直了身體。

這位「兄弟」，莫非不是個兄弟！而是個女子，是個少女？

素衣少女被他撲得眼冒金星，若非顧忌他的身分，可能早就給他一腳把他踹下去了。現在她只能杏目圓睜，一副自認倒楣、啞巴吃黃連的樣子。

沈奕白頓時懊惱，沒摔疼的僥倖感瞬間蕩然無存。如果對方是個姑娘，他一個大男人，要人家救，還要人家當肉墊，這叫什麼事？今日若能活下來，他一定天天鍛煉，聞雞起舞！

他想飛快地爬起來，奈何身體虛弱，雙手又生怕碰到不該碰的地方，輕薄了人家，結果反而起得慢了。

他抿著薄唇不說話，害羞的心思全在臉上表現出來，俊美的眼尾染上點淺紅，平添一抹豔色。

他到底站了起來，垂眸掩飾著內心的無措，不知道該說「謝謝」，還是該說「抱歉」。

素衣少女麻利地跟著起身，揮一揮衣上的泥塵，然後抱起雙臂，用稍息的姿勢大刺刺地站著，高高的馬尾被山風吹動了髮梢。

古代女子行為舉止應該非常拘謹，名門大戶的千金更是知書達禮，生怕行差踏錯。這人既然能認出五皇子，便不該是平常百姓，可這副樣子又著實讓沈奕白疑惑，她真的是女子嗎？

不知聽見什麼動靜，她警覺地躍上樹去，朝著東南方向張望。

過了一會兒她跳下來，沈奕白已經能聽見一隊腳步聲，還帶來了一團光亮。

那一隊人穿著和他一樣的衣服，為首的服飾不同，是個小頭目。

幾支火把照上來，為首之人看清了沈奕白的臉，先是露出和素衣少女同樣震驚的神情，然後抬手一跪，所有人都跟著跪下了。

「末將參見五殿下，末將救駕來遲，請五殿下恕罪。」

沈奕白回頭，目光四下梭巡。素衣少女不見了，她既始終蒙著面，應該是不願意讓人看見。他心中湧起淡淡的惆悵，都還沒來得及問一聲她究竟是誰？

這一年，大燕與兀彤戰於樟州，大燕戰敗，割讓西北三城。大皇子沈鴻昭戰死，五皇子沈奕白離奇死而復生，數日後裕親王沈臻親臨樟州，將五殿下迎回都城青陽。

喪子之痛、割讓城池之辱，令本就重病在床的皇帝沈雍深受打擊，沒過幾日便龍御歸天，傳位於五皇子沈奕白。

大燕國新帝登基，轉眼已是四年。

沈奕白繼位時年十四，照理說大燕也曾出過幾位少年天子，然而到了他，先帝沈雍實在不放心，臨終前特意選定了三位輔政大臣。

朝野上下人人皆知肚明，先帝如此放心不下，不僅因為繼位的這位五殿下體弱多病，說好聽了，是文治武功皆有欠缺，說難聽了，就是廢柴。

大皇子沈鴻昭雖也資質平庸，若是能活下來，他和五皇子比較，繼承大統的可能性倒略勝一籌。

沈奕白唯一強過沈鴻昭的，是拚媽，他生母謝淑妃家族勢力強大；而沈鴻昭的生母出身不好，早年只是先帝身邊的宮女，母憑子貴後來才升了位分。

只可惜人生如戲，烽火硝煙刀劍無眼，大戰之後沈奕白成了天選之子。

世人皆歎，富貴天定，命硬很關鍵，且不說才華和手腕，能把對手熬死而自己活著，這就是天命所歸的真諦。

朝臣們對新帝原都沒抱多大期望，只盼他在輔政大臣的輔佐之下，能振作勤勉，不胡作非為就好。

然而誰也沒想到，少年天子自登基以來，勵精圖治，賞罰分明，他肅清吏治，富國強兵，推行了許多令人耳目一新的舉措，就彷彿變了個人似的。

有人說，沈奕白四年前經歷一場生死，大難之後心智一夜成熟，懂得了居安思危；有人說，所謂不在其位不謀其職，只有重任在肩，將天下興衰繫於一身，他才會憂國憂民；也有人說，龍生龍鳳生鳳，先帝睿智無雙，淑妃出身名門，他們所生的皇子怎麼可能是個廢柴？從前不過是低調，沒有野心罷了。

雖眾說紛紜，然而沈奕白到底是皇帝，就算旁人心中有再多疑惑也只能忍著，哪敢多問？畢竟沒攤上個草包皇帝，這是舉國之幸。

四年了，眼看皇帝大婚後便要親政，朝堂之上雖暗流洶湧，表面卻是一團和氣，大燕百姓安享太平，百業俱興。

百姓們雖安享太平，卻也有家宅不寧的。

華府後院，兩棵桂花樹上茂密的綠葉間，早已星星點點地綴滿了黃色小花。兩棵樹中間站了個豐腴的婦人，一手叉了腰，一手指著內宅的榻扇門叫嚷。

「到了這一步，我聘禮都收了，妳是嫁也得嫁，不嫁也得嫁！婚姻大事，自古都是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。如今我當家，妳既在這家中一日，便由不得妳不肯！」

「那京兆尹馮大人家的小公子能看上妳，是妳幾輩子修來的福氣？這樣好的人家，妳若嫁進去，日後自是享不盡的榮華，總強過妳拋頭露面，做個芝麻綠豆大的主事，一個月掙的就只能喝西北風！我這也是為了妳好！」

「究竟是為我好，還是為了妳的親生兒子好？」屋裡的女子任她頤指氣使地說了半天，始終不理睬，此刻到底忍不住，華梓傾隔著門開了口。

「當我是傻子嗎？說白了，妳無非是賣了我，想去給楠謙謀個好前程。我娘死得早，妳素日厚此薄彼我都可以不計較，只是這婚姻大事，妳不該這樣作踐我。京城裡誰人不知，那馮家的小公子是個出了名的紈褲，平生做過多少缺德事？」

華楠謙是華梓傾同父異母的弟弟，她娘過世後，姨娘蔡氏便被扶正。祖父和父親都在的時候華梓傾的日子還強些，後來父親、祖父相繼過世，蔡氏幾乎掏空了府

中值錢的東西，大多拿去貼補了她那個不善經營又吃喝嫖賭的娘家弟弟。想當年華家也曾風光一時，祖父華凌風官拜雲麾將軍，麾下一支定遠軍，威震四海。

只可惜一代不如一代，兒子孫子都碌碌無為，先帝開恩，華梓傾的爹華修遠才做了個朝散大夫，從五品下。到了華楠謙這兒，更加不是做官的料，只在衙門裡當了個仵作。

唯有孫女華梓傾，頗有祖父之風，自幼習武，十一歲便跟著祖父行軍打仗，武功膽識皆不輸於男子。只是華凌風年邁，不願她一個姑娘家繼續過這樣的生活，她又不能安於閨閣，這才讓她在兵部做了個從八品下的小小主事。

而在四年前，華凌風遇刺身亡。

蔡氏理直氣壯地嚷道：「楠謙是妳弟弟，也是家中唯一的男丁，妳為了他就算做些犧牲也是應該的。別說是明媒正娶，馮家便是要妳做妾，那也是妳的福氣！更何況馮家多有錢啊，便是在嫁妝上我也不能虧了妳……哎喲！」

門突然開了，一隻鞋徑直飛出來砸在蔡氏的腦門上，隨後門又重重地關上了。

「做妻做妾，要去妳去！」華梓傾堅決地回道：「別打我的主意！」

蔡氏挽起袖子過來拍門撒潑，「妳個目無尊長的東西，滾出來，越發蹬鼻子上臉了，居然敢拿鞋扔我，我可沒法活啦……」

「娘，您這是做什麼呢？」華楠謙回來正好看見這一幕，伸手來拉蔡氏的胳膊，「姊不想嫁，您何苦逼她？」

「你這沒良心的，我還不是盼著你好？你說你當個仵作日後能有什麼出息？」蔡氏突然拍開華楠謙的手，向後縮了縮，「是不是剛碰過死人？洗手了沒？」

「洗過了。」他被娘嫌棄，撇了下嘴，「當仵作不是挺好的嗎？」

「好什麼好！娘知道你的水準，若得馮大人舉薦，當個正經醫官，月俸可高得多……」

華楠謙連連擺手，「不成的，醫官若治死了人，是要賠錢下獄的，還是當仵作好。」

蔡氏嚎了起來，「你個沒出息的！成天就知道躲在屋裡看些不著調的破書，這樣不長進，我日後還能指望誰？」

「娘若實在不喜歡我當仵作，我或許，也能當個獸醫……」

榻扇門猛地一下又開了，打斷了母子倆的對話，華梓傾氣洶洶地站在門口，臉色鐵青，她一隻手伸到蔡氏面前，另一隻手提著刀，「我娘留給我的首飾盒呢？還給我！」

「什麼首飾盒……」

「別裝！我知道是妳拿的。」

華楠謙也在一邊問道：「娘，是不是您？」

「是我又怎樣！」蔡氏當真懶得裝了，「一盒破首飾根本賣不了幾個錢，我這不也是著急要給妳準備嫁妝。」

「妳偷我娘給我的東西，拿去給我準備嫁妝？妳可真行！」華梓傾氣得發抖，眸中冒火，「妳憑什麼賣掉我娘給我的東西？賣哪兒去了？」

「妳若肯聽話嫁人，我贖回來還妳便是。不然，妳可再拿不回那盒首飾。」

「大花菜！」華梓傾每次憤怒的時候，都會管蔡氏叫大花菜，她一提刀，「逼急了我，我便一刀砍了妳，大不了給妳抵了這條命！」

「別呀，」華楠謙生性懦弱，此刻快哭了，「娘、姊，我可不想給妳倆驗屍啊。」秋娘買菜回來，看這情形連忙衝過來，拉住了華梓傾。「使不得，莫要鬧出人命來。」

親娘死得早，秋娘是華梓傾的乳母，若換了別人也勸不住她。

華梓傾心裡明白，為這樣的人抵命不值得，她一扭頭回了屋裡，外邊華楠謙也順勢拉走了蔡氏。

她進屋便從箱底翻出個白玉牌，秋娘認得，那是御賜之物，華凌風周年忌日那天，新帝親臨弔唁後欽賜的。

先帝感念華凌風當年救駕之功，臨終時曾交代新帝日後要為華梓傾賜個好歸宿。那日華家人都跪著，新帝對華梓傾說：「等有了看中的人，只管拿著玉牌來找朕，朕給妳賜婚。」

若非御賜之物蔡氏不敢動，只怕也被摸去當了。雖然不敢打主意，蔡氏也不是沒有牢騷，一樣是華凌風的後代，何以先帝眼中就只有華梓傾？倘若能給他們母子倆一根雞毛，他們也可以拿著當令箭得些好處。

秋娘見華梓傾拿出玉牌便猜到她的心思。「小姐這是要去求皇上？」

不然怎麼辦呢？蔡氏也知道她有這塊玉牌，若是收了聘禮，又和馮家串通好了，馮家上道摺子，只說她華梓傾與他家小公子情投意合，皇上不明就裡，萬一信了直接賜婚，那這事便是鐵板釘釘。

華梓傾說：「這門婚事我是絕不會答應的，但馮家的權勢我又鬥不過，除了去求皇上作主，我還能有什麼法子？」

秋娘明白，她這是被逼得狠了，小姐從小不愛珠釵脂粉，但那盒首飾是她娘留下的念想，蔡如錦拿這個逼她嫁人，實在是欺人太甚。

「依我看，妳索性挑個中意的人，求皇上為妳賜婚，想那馮家小公子馮光，欺男霸女，是個何等無賴之人，妳此時拒婚，他日後若找妳麻煩怎麼辦？還有，縱使妳出門便遮著臉，也不能遮一輩子，總得有一個能護得住妳的人。」

秋娘拉住她的手，輕輕拍了拍，「我是知道的，小姐心上正有個適合的人選。」

華梓傾垂眸不語，秋娘說的那人，是今上的小皇叔裕親王沈臻，他執掌兵部，可以說是華梓傾上司的上司的上司……

沈臻此人優雅華貴，玉樹臨風，文可安邦，武能定國，欽慕他的女子多得能從兵部衙門口一直排到城門外去。

華梓傾覺得他好，除了那些，也還有別的原因。

三年前，她曾在風華山獵場被毒蛇偷襲，當時她蹲在溪水邊渾然不覺，等聽見細微的動靜，回過頭去，蛇已經死了，被一枝羽箭釘在地上。

那箭比戰場上士兵們用的精巧許多，箭柄上有個特殊的標記，代表大燕皇族。

華梓傾順著羽箭射來的方向一路上山尋找，後來聽獵場的人說，方才裕親王來過。

沈臻在她的印象裡與別的皇族不同，性子溫潤隨和，而且同在兵部，無論是公事私事上都對她頗為照顧。

誠如蔡氏所說，燕國的兵部主事就是個芝麻綠豆大的官，簡單地說，是個打雜的。兵部衙門裡，許多職級低下的人都在一個小院裡做事，辦完了差事，會聊幾句閒話，或者切磋下武功。

沈臻至今不曾大婚，處理公事之餘也常在院中逛逛，他在大夥兒面前從不擺官威，非常平易近人，有時還會點名叫華主事陪他練幾招。

華梓傾從前沒考慮過婚姻大事，眼下被逼到這個分上，細想，倒真如秋娘所言，唯有那人方能入得她眼。然而王爺縱然對她溫和照顧，卻不能說明什麼，她不能貿然求皇上賜婚，總該先弄明白王爺心裡怎麼想。

華梓傾是個直率的性子，與其在這兒瞎琢磨，倒不如孤注一擲，快刀斬亂麻。她叫秋娘不必擔心，換了身衣服，將玉牌揣上，又戴上面巾，這才出了門。

第二章 終身大事被賣了

今日是休沐的日子，兵部衙門除了前頭正當值的人堅守崗位，後頭倒是清靜得很。小院裡沒什麼人，華梓傾去她那書案上隨手拿了份公文便出來，向右一拐，入了一處長廊。

廊下遠遠有扇門，門前站了幾個守衛，還有個青衫男子，生得眉清目秀。

那人叫方良，是王爺貼身伺候的人，他既然在此，說明王爺就在屋裡。

這算不算運氣特別好？華梓傾原本還擔心沈臻今日沒來，若是巴巴地跑到王府去追問，那還真是不方便。

方良看見她，笑著迎上來，「華主事今日不是休沐嗎？怎的跑來送公文？」

其實就算不是休沐的日子，也極少輪到她來送公文。裕親王跟前的差事，她職級不夠，若非王爺不嫌棄院裡那群「小嘍囉」，她恐怕和沈臻說上話都難。

她笑了笑，硬著頭皮瞎編，「有份緊急的，恰逢庫部司郎中不在，因此斗膽來面見王爺。」

方良瞟了眼她手中的公文，華梓傾有點心虛，他倒是沒多問。

方良進去了一會兒，得了主子示下，將華梓傾領進屋，說王爺有事，請她在此稍候。

他交代完便退了出去，華梓傾站在屋裡四下打量，沈臻來兵部時都是在此處理公務，閒雜人等不可入內。屋裡沒有過於華麗的擺設，倒有滿牆詩書字畫，像是哪家公子的書齋。

北邊是一整面的絹絲屏風，屏風上有亂石穿空，驚濤拍岸，捲起千堆雪，後頭不知是何所在。

她站了一會兒，不見沈臻出來，百無聊賴，於是她徑直去了桌前的太師椅上坐下，又盯住了桌上的四盤精緻小點，她今日被大花菜氣得連午飯都還沒吃。

也不知道過了多久，沈臻繞過屏風出來的時候，華梓傾正往面巾下塞點心，她兩腿擱在桌面上，椅子只有後腿著地，一前一後地晃著。

沈臻走路也不出聲，她冷不丁抬眼看見桌前站了個人，頓時吃驚不小，椅子朝後

仰著沒晃回來，轟地一聲，人仰椅翻。

「哎喲！」

「……」沈臻看著地上的人，一時笑也不是，怒也不是。素日手下人見他，都是一見面便跪下，他見的多是後腦杓，倒頭回看見個仰面朝天的。

他忍笑道：「不慎驚了華主事，倒是本王的不是。」

華梓傾苦著臉，揉著腰，爬起來行禮。她特意沒去扶那把笨重的椅子，她不是扶不起，是擔心萬一散架了，她賠不起。

沈臻倒也不心疼椅子，依然面帶笑意，溫潤如許，「方良說，妳來送公文？」

公文就放在桌上，他自行拿起翻開看了看，謄寫的部分正是華主事的筆跡。他認得她的字，與大多官場中人和閨閣小姐的字不同，不拘謹不刻板，行雲流水，如風寫意，像她的人一樣。

只是這公文算得上緊急？他從公文上方抬起半張臉，探究的目光悠悠落在她身上。華梓傾低著頭，也能感覺到他的目光，他一定看破了謊話，她其實只是找個理由來見他。

「見我何事？」

華梓傾硬著頭皮，豁出去了，「有些事，不知當問不當問。三年前，王爺可曾在風華山獵場西坡，射殺一條毒蛇，救過屬下性命？」

沈臻愣了愣，答得倒也乾脆。「若見華主事遇險，本王必不會袖手旁觀，只是對於妳說的這些，我並無半點印象。我想，救妳之人，不是我。」

她半晌沒作聲，澄澈的眸子又是意外又是失望。三年了，原來她一直認錯了救命恩人。

「那……斗膽請問王爺，這些年來，可有心悅的女子？」

這樣的問題存在於華梓傾和沈臻之間，無疑是僭越，可是沈臻並沒介意，依然是有問必答。

「沒有。」

他是沈奕白的小皇叔，一般的王爺在他這個年紀，早就妻妾成群，有兒有女了，他怎的連個喜歡的女子都沒有？

華梓傾管不住自己過於活躍的思維，不怕死地問了句，「那……男子呢？」

「……」

她又想到自己眼下這身裝束，兵部主事的制服又暗沉又老氣，像男子一樣束著髮，沒有半點女人味兒可言。

「嗯……半男半女的呢？」

「……」

沈臻本是好好地回答她的問題，這會兒再次忍俊不禁，「華主事，妳今日這是？」

華梓傾內心默默歎氣，今日本想成就一件大事，可現在……沒事了。

她自幼混在軍營裡，性子灑脫，不似尋常女子那般將情愛相思看得重。她之前覺得沈臻與眾不同，是從感恩和欣賞起的頭，才漸漸將他平日的好看在了眼中。

現在她既知沈臻無意於她，救命之恩也是誤會，很快釋然了，可是眼下的困境怎

麼辦？

「誼，其實前面都是閒談。只因家中逼迫，我又不願嫁給馮光那個紈褲，所以，我想去見皇上。」

說到親事上，沈臻似乎明白了她之前的種種問題。他默了默，抬眼看她時，眸中意味不明，語氣卻更加溫和，「妳要見皇上，並無須我引見。」

沈臻知道玉牌的事，華凌風忌日，沈奕白親臨弔唁，那天他也陪同在側。

「玉牌我帶了。」華梓傾掏出來捧在手上。

沈臻心思通透，就算來找他的初衷瞞不住，可姑娘家到底臉皮薄，她總得硬撐著扯個別的理由。

「王爺最得皇上倚重，我就是想來問問，皇上幾時有空，幾時心情愉悅好說話，有沒有言語上的忌諱？有些事不知當講不當講，所謂君心難測，我聽聞皇上雖少年登基，卻雷霆手段，將朝野上下治得服服帖帖，除了三位輔政大臣，滿朝文武無不懼怕。還聽說，他面冷心黑，喜怒無常，心機深沉……」

沈臻以拳掩唇咳了兩聲。

華梓傾看著他，「王爺嗓子不大好？」

陡然從屏風後頭傳出個聲音，不疾不徐，宛如玉石清冷，彷彿和世間眾人都保持著疏遠的距離。

「他不是嗓子不大好，是擔心妳會不大好。」

華梓傾一怔，有種不祥的預感湧了上來，她偏頭看看屏風，再看看沈臻那難以言表的神情，就聽見裡面的人又在說話——

「難道沒人跟妳說過，不該隨意打聽朕的行蹤，還有，不知當講不當講的話，最好別說。朕從前並沒什麼言語上的忌諱，今日聽來，華主事的言語倒是句句都犯在忌諱上。」

話說得不客氣，語氣倒不兇，聽著像半開玩笑。然而華梓傾還是因著他的身分有些心慌。

她想見皇上，皇上就那麼巧出現在這裡，不知是及時雨還是下馬威。

華梓傾不知道，沈臻這兒的絹絲屏風很特別，外面的人看不見裡面，裡面的人卻可以清楚地看見外面。

沈奕白本是無意偷窺她的，誰叫她一開始就摔翻在地，弄出那麼大動靜，想不引人注意都難。

三年前，沈奕白賜了她一塊玉牌，卻連她長什麼樣都不記得。他當時繼位不到一年，千頭萬緒，操碎了心，而華梓傾當時低頭跪著，還遮著臉。

他後來聽身邊的總管太監李成禧說，華梓傾從小舞刀弄棒，出入軍營，有回傷了臉，先帝還遣了太醫去瞧過，不知道是不是毀了容，從此便戴著面巾。先帝也對這個華家女格外開恩，無論何處，哪怕出入皇宮，都准她素紗覆面。

沈奕白隔著屏風想，天天遮著臉，轉眼又是三年，她不悶嗎？

一個小太監從屏風後頭走出來，「皇上請王爺和華主事入內敘話。」

華梓傾跟在沈臻的後面，發現屏風遮擋的地方遠比她想像中更大。

沈奕白坐在一張金絲楠木椅上，身前案上燃著香，擺著一疊文書。他身邊站著身材略顯臃腫的總管太監李成禧，遠遠的還杵著個白淨的小太監。側面有門，另有出口和房間。

沈臻原本就是從這兒出去的，此刻見過禮，又坐回下首的椅子上。

華梓傾不敢坐，驚了聖駕，自覺跪下謝罪。

沈奕白默了一會兒，並不叫起。

她低著頭抬眼，只能看見前方書案前繡著浪濤雲湧的袍角，像極了她內心難以平息的驚濤駭浪，沉悶壓抑的氣氛讓她後背繃直，腦門冒汗，半晌她聽見沈奕白終於開了金口。

「妳聽說朕，面冷心黑，喜怒無常，心機深沉……」他輕飄飄地問：「倒是聽何人所說？」

這事兒果然沒這麼容易翻篇，當皇帝的人如此小肚雞腸！

「回皇上，是馮光！」語氣之誠懇，與內心的吐槽截然不同，華梓傾說得義憤填膺，「京兆尹馮大人家的小公子馮光竟敢背後說皇上壞話，陽奉陰違，是可忍孰不可忍！這樣的人，臣是堅決不能嫁他的，求皇上為臣作主。」

沈臻低眉含笑，她既與馮光不對盤，馮光又哪有機會在她面前說這些話？一聽就是鬼扯，倒叫皇上對她生不起氣來。

沈奕白果然審視她兩眼，不甘心地放棄了這個話題。「朕賜的玉牌呢？」

「玉牌在的。」華梓傾默默地吐了口氣，手捧著舉過頭頂。

李成禧接過去交給沈奕白，他也不過是看了一眼，便隨手擱在書案上，將目光重新投向華梓傾。

她剛好抬起臉在偷看沈奕白，一雙眼睛分外黑亮，像寶石的華彩直照進人心裡，清澈明媚的感覺似曾相識。

華梓傾發現沈奕白似乎和從前不大一樣了，還是那張俊秀昳麗的臉，還是冷白如玉的膚色，可是登基四年，他眉宇間多了沉穩內斂的氣質，眸底深邃無邊，倒讓同樣的容貌少了陰柔之氣，多了些深不可測的感覺。

「好大的膽子。再這樣盯著朕，就不怕朕懲治妳？」

華梓傾一個激靈，連忙又低下頭。「皇上恕罪。」

「起來吧。」他總是這樣，雷聲大雨點小，說話怪嚇人的，卻並不曾同她計較。

他一隻手放在案上，握著玉牌輕輕搓磨，緩緩地問道：「此事，皇叔怎麼看？」

沈臻想了想，當著沈奕白和華梓傾兩人的面，他的態度最是公允。

「皇上雖然說過要賜婚，然而眼下華主事與馮光確實是男未婚女未嫁，馮家若是三書六禮與華家說定了婚事，皇上師出無名，何以強行令馮家退婚？畢竟這是馮、華兩家的家務事。」

既是明媒正娶，而非無媒無聘，沈奕白手伸得再長，也不該阻止大臣家裡娶媳婦。

沈臻說得含蓄，所謂師出無名，便是說要插手此事，需得有個把柄。

沈奕白心領神會，「在朕看來，馮大人出任京兆尹多年，倒還算兢兢業業，恪盡職守。」

沈臻點頭，「馮家幾個兒子都循規蹈矩，唯有這位小公子馮光，因是中年得子，自幼嬌生慣養，十分縱容。」

華梓傾聽出來了，馮大人身上是沒什麼把柄，縱然教子無方也算不上大錯，她忍不住插嘴，「馮光素日橫行霸道，為所欲為，也由著他嗎？」

沈奕白看了眼沈臻，「就沒人告嗎？」

「誰敢告他？只要沒鬧出人命，馮家肯賠些銀子，沒人願意與當官的結下梁子。女子名聲要緊，那些受了欺侮的女子也忍氣吞聲，閉口不提。」沈臻歎氣，「所謂民不舉，官不究，若是沒人告他，皇上卻因這婚事突然懲治了馮光，一來是把華家推到了風口浪尖兒上，二來馮家的面子也掛不住。」

沈奕白沉吟了一下，李成禧躬著身子，輕聲提醒了一句，「馮家上一輩出過一位乳母，曾在宮中伺候多年，太后也曾讚過她，是位忠僕。」

「知道了。」沈奕白看向華梓傾，「妳先回去吧，這事兒朕自會處置。」

華梓傾十分猶豫，連太后都搬出來了，那馮家豈非動不得？這婚事哪還能有轉機？

沈奕白連玉牌都沒還給她，只怕是要不了了之了，可是皇上金口玉言，他既發了話，再留下也沒用。

沈臻衝著她使了個眼色，華梓傾只得依命退了出來。

她走後，沈臻於心不忍地問沈奕白，「當真沒有轉圜的餘地了嗎？」

「倒也未必，」沈奕白笑了笑，「朕最見不得欺負弱女子的紈褲，還能橫行於世。」

又過了一會兒，沈奕白起駕回宮。

只餘李成禧在身邊時，他問：「四年前樟州之戰時，華梓傾在哪裡？」

李成禧略一思索便答道：「那會兒她祖父過世不久，自然是在青陽城中治喪。」

他這一說，沈奕白也想起來了。四年前兀彤大軍壓境，兵部連夜商討退兵之策，在那個節骨眼上，華凌風遇刺身亡，定遠軍群龍無首。

後來沈鴻昭和沈奕白隨軍出征，大燕主帥是後來的輔政大臣之一，沛國公曹涵。

沈奕白一隻手依然握著那枚玉牌，另一隻手放在唇邊咳了幾聲。

當年是何人通敵？華凌風於大戰前遇刺，是巧合嗎？有些事弄不明白，恐怕終將會禍起蕭牆。

次日，馮光早早地到了華府，蔡氏像供菩薩一般，好茶好酒地招待，他就在華梓傾房前小院的石桌旁坐著，桌上置辦了滿滿的酒菜。

蔡氏與馮光輪著叫門，華梓傾就是不開，馮光喝了些酒，嘴裡越發放肆起來。

他衝著門喊，「妳遲早是我的人，不如早些出來同爺尋歡作樂。又不是什麼大家閨秀，做些矜持的姿態給誰看？」

「快些滾出來，讓爺瞧瞧妳的姿色！爺可是聽人說，妳生得美若天仙，神似花月樓的蘭香姑娘，爺才肯娶妳回家的。如若不然，憑妳也配高攀我馮家？少在這兒裝清高，妳家收的聘禮可不少，今日若不出來陪爺喝幾杯，妳信不信我拆了妳這破門！」

馮光仗著幾分薄醉，晃悠著上前，一手拎著酒壺，一手重重地拍門。

他拍了幾下，那門竟直挺挺地迎面砸下來，馮光動作不靈光，又喝了酒，等他反

應過來已經被砸倒在地，壓在門下，額頭上起了個大包。

十來個馮家小廝一擁而上，七手八腳地把人攙起來。

馮光捂著頭，衝著提刀站在門口的華梓傾大罵，「臭婊子！妳敢害爺！」

「笑話！」她一把大刀扛在肩上，「這是我家，這是我的院子我的房，我拆自己的房門，誰叫你沒事站在我門前，活該倒楣！」

馮光罵了句娘，伸手一指，「給老子上！把她押過來，先扒了面巾再扒衣服，看她還敢不敢在爺跟前橫！」

「慢著，」華梓傾問：「是誰跟你說，我長得像花月樓的蘭香？」

她這面巾戴了多年，只要離家便戴著，京中見過她容貌的人應該極少。

「秦府管家說的，」馮光答道：「旁人的話爺也不會輕信，可秦家人是何等身分，斷不會誑我。」

「哪個秦府？」華梓傾皺眉，在京城裡數得上的只有輔政大臣太傅秦開澤，可是她與秦家並無來往。看馮光今日之言行，談不上半點尊重，根本就是把她當成妓子了，他顯然貪戀蘭香的美色又嫌棄她的身分。

她冷哼一下，「你喜歡蘭香，就直接去花月樓給她贖身，我這兒可不伺候。」

「由不得妳！」馮光咆哮一聲，狗腿子們掄著棍棒衝了上來。

華梓傾一擡袖子，今兒可是寧為玉碎不為瓦全，哪怕拚個魚死網破，也絕不像沈臻說的那些女子們，甘願忍氣吞聲地活著。

「你們別亂來。」秋娘衝進院子，奮不顧身地擋在華梓傾前面，她張著雙臂，回頭說道：「小姐，快想想法子，不可硬拚啊！」

「我哪還有什麼法子？」得罪了馮家，以後再想相安無事地活著也難了，這一點華梓傾心知肚明，她昨天抱著滿腔希望去見沈奕白，看來沈奕白是不會管她的死活了。

「打！」

隨著馮光這一聲，十幾個人亂棍而上，華梓傾護住秋娘，一下摺倒了好幾個。

她直取馮光，秋娘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——馮光要是死了殘了，此事再難收場。

只聽院門口傳來尖細的聲音，「太后懿旨——」

萬福是太后身邊最得力的大太監，他表示奉太后懿旨，五天後便是中秋賞花宴，特來接華梓傾入宮，小住幾日。

蔡氏抱了一小罈珍藏的好酒，從酒窖出來就看見有公公來傳旨，她跟著過來接旨，先看見自家房門被拆了，馮家家丁被打了，又聽見華梓傾要入宮了……

她沉浸在接連的意外裡，目瞪口呆，半晌沒說出話來。

馮光聽了懿旨，一來嚥不下方才的氣，二來擔心有了太后撐腰，這婚事要黃。他上前往萬福手中塞銀子，賠笑道：「公公有所不知，華家小姐如今已是我未過門的妻子，我倆婚期將近，這入宮之事能否緩幾日？」

「您說笑了，這可是懿旨，您若不答應，自個兒找太后要人去。」萬福滿面堆笑，卻沒半點誠意，「奴才勸您也趕緊回家去，馮府那邊兒正宣聖旨呢。」

「聖旨？給……給我的？」

「皇上隆恩，奴才給您道喜啦。」

馮光笑臉相對，滿懷期待，「敢問公公，何喜之有？」

「皇上瞧中您了，」萬福露著一嘴白牙，笑起來全是褶子，「馮家祖上出過一位太后嘉獎過的忠僕，如今您要成第二個啦！皇上即將大婚，待皇后娘娘入主後宮，得力的內侍便不夠用了，皇上想讓您去內謁者監，正六品下的差事，相當不錯了！」

「內謁者監？」馮光腿一軟，差點摔倒，「那不是要、要淨身的嗎？」

「這不重要，」萬福翹著蘭花指，是忠心一片的表情，「主子看重，才是最最重要的，您趕緊回去接旨吧。」

馮光哪裡還有心情接旨，一翻白眼，當場厥過去，讓家丁們抬走了。

華梓傾也怔了好半天，呆若木雞，之前以為沈奕白不管她，現在，不知道是該評價他真的面冷心黑，還是該誇他黑得好？

太后的中秋賞花宴從來只有皇親國戚、朝中重臣才可攜家眷參加，這回派人來接她，只能是沈奕白特意安排的。一來，她在家中日子不好過；二來，也讓馮家有所忌憚。

還有馮家的這門親事，她昨天聽見了，馮大人動不得，馮家的顏面也得顧及，民不舉官不究，沒有罪名，強行處置馮光亦非良策。

虧沈奕白想出這麼個損招，把馮光弄進宮去，明著是皇家看重，實際是斷了他再欺侮良家女子的根本。既全了馮家的面子和君臣主僕之情，又懲治了馮光這個流氓惡霸。

馮家多的是兒子傳宗接代，既是教子無方，便只能打落了牙齒和血吞，心裡再難過也得領旨謝恩。

華梓傾跟著萬福進宮前，沒忘記交代蔡氏，「趁早去將我娘的首飾都贖回來還我，否則，咱們沒完！」

蔡氏想不明白，太后何以會在這個時候橫插一槓，也不知事態將如何發展。她是圓滑慣了的人，不敢再隨便衝著華梓傾吆五喝六，一邊應承著，一邊笑得比哭還難看。

第三章 四年前人在哪

今日天氣不錯，藍天白雲襯著皇宮的碧瓦紅磚，萬福在前面引路，華梓傾抬眼就看見恢宏的殿宇，飛簷上歇著幾隻靈動的鳥兒。

她向萬福問道：「聽公公方才所說，皇上要大婚了？」

「不瞞姑娘，皇上大婚後方可親政，只是眼下這皇后的人選還沒定下來，太后正為這個發愁呢。」

她想想也是，選嬪妃容易，后位卻需謹慎。一個可與皇帝比肩，同看江山萬里、統領後宮的女人，太后和沈奕白自然是得精挑細選。

入了廣慈宮，穿過幾道殿門，走過一條長廊，她遠遠看見幾個太監站在一棵大樹下，正拿著長篙上竄下跳地撲騰。

「猴兒崽子，」萬福笑罵了一句，「這是在鬧什麼？」

跟前的小太監站住腳，還沒來得及答話，南霜走過來解釋，「都這個時節了，竟

還有蟬鳴，吵得太后心煩。我叫他們趕緊黏下來，可這些不中用的，些許小事也做不好。」

華梓傾抬頭張望，這樹高大茂密，不怪幾個小太監撲不著蟬。

她彎腰撿了幾塊鵝卵石，揚手連擊數下，幾隻蟬直挺挺地掉落在地上，瞬間安靜，所有人都看向了華梓傾。

南霜笑道：「華小姐不愧是華老將軍的孫女，身手了得。」

幾人入內，太后半靠在一張貴妃椅上，身邊擺了各式果子和小點，伺候的宮女和太監們雖多，卻安靜有序。

太后原是先帝的淑妃，母家兄弟是興安郡王，手握兵權。她比華梓傾想像中還要年輕，皮膚保養得極好，雍容華貴，光彩照人，眼角有淺淺的歲月痕跡，仍能看得出她當年曾經是怎樣一個明艷的女子。

華梓傾恭敬地上前，磕頭請安，太后坐起身，叫南霜過去攙她起來。

太后笑著賜了座，又聽南霜加油添醋地誇了一番方才華梓傾是如何擊落鳴蟬。

太后說：「妳果然與那些閨閣女子們不同，哀家聽皇上說了妳的事，若當真嫁給馮光，才真是委屈了妳。馮家人做官做事都還算妥當，怎就教出這麼個不成才的兒子！」

華梓傾忙說：「太后和皇上救了下官，下官無以為報，願為皇上牽馬墜鐙，服侍太后打扇捶腿，太后莫嫌下官粗笨才好。」

「妳手勁兒太大，一顆石頭能從那麼高的樹上把蟬打下來，哀家可禁不住妳打扇捶腿。哀家有南霜她們服侍，已經足夠了。」

太后在笑，南霜她們也跟著偷笑，華梓傾略有些難為情，身為女子，她懷疑自己是不是太粗魯了點。

太后聽她自稱下官，想起她在兵部當差，又寬慰她道：「皇上已經和裕親王說過了，妳只管安心在宮中多住幾日，不必掛念差事。看這時辰，皇上也該過來了。」

她剛說完，門上的人通報皇上來了。

華梓傾起身站立，轉頭看去，沈奕白一身玄色的常服，膚白俊美，風度翩翩。他雖體弱偏瘦了些，卻不影響那震懾全場的氣度，自帶清貴，有種灼灼的風華。

兩下見過禮，沈奕白落坐，淡淡地對她說了聲，「來了。」

太后笑道：「你倆長大了就生疏起來，其實你們小時候就見過面的，可還記得？」

華梓傾兒時曾隨祖父入宮，她與當時的五殿下年紀相仿，先帝便命人帶了她去淑妃跟前，兩孩子一塊兒玩過，只是年深日久，那時他倆都太小。

「梓傾曾對先帝說，五殿下生得好看，我長大要嫁他。」太后說完，華梓傾默默地窘了。

太后又說：「後來再入宮時，她不說這話了。先帝問她，不喜歡五殿下了嗎？她說，五殿下不好看了，他掉門牙了。」

這話說完，沈奕白也默默地窘了。

一會兒，他抿了口茶，回道：「這些事，朕都不記得了。」

他自穿越而來，腦子裡裝著他和原主兩個人的記憶已經是超負荷了。國家安危，

民生大計，他一下子要考慮的事太多，那些無關緊要的記憶他都懶得去想。最讓他遺憾的是，關於自己是怎麼死的、怎麼穿越的，還有些好像很重要的事，他至今都想不起來。

華梓傾悄悄舒了口氣，這些糗事她也想不起來，大家都忘了最好，不然太尷尬。此時，李成禧進來稟報。安親王差人送來兩個美人，說是皇上大婚在即，理當多些準備。

這話說得隱諱，華梓傾沒聽懂，但太后和沈奕白卻是懂了。沈奕白耳根微紅，沒作聲，太后淺淺一笑，大有深意。

「安親王這個老狐狸，就數他心眼兒最多，倒也細緻入微，竟比哀家還想得周全。皇上的養心殿裡，也是該添幾個人了。」

沈奕白自幼體弱，為了讓他安心靜養，遲遲沒往他那兒派過教人事的嬪嬪。直到四年前少年天子登基，就像一夜之間換了個人似的，太后覺得，也可能是國家大事壓得他喘不過氣。教人事的嬪嬪去過了，也安排過暖床的宮女，但沈奕白對這些事兒，卻似乎是完全沒興趣。

如今沈奕白十八了，為了早日親政，他今年必須大婚。安親王最懂揣摩上意，人家瞌睡他就遞枕頭，沈奕白大婚前總該有些體驗，總不至於等到帝后圓房時，讓他手忙腳亂，全不得章法。

「什麼細緻入微，還不是揣著私心，」沈奕白冷淡地扯了下嘴角，「秦開澤和曹涵家的女兒都在選后的名單上，只有安親王沈梁是皇親，女兒當不了皇后，又沒個貼心的外甥女，只能送美人。」

太傅秦開澤、沛國公曹涵、安親王沈梁，正是先帝留下的三位輔助大臣，眼看沈奕白要親政了，大家都忙著搶后位，往後宮裡塞自己的人。

太后抬頭說：「叫她們進來吧。」

香風陣陣，兩名美人款款下拜，一個姓姜名浣雪，一個姓齊名映月。

華梓傾做為吃瓜群眾，坐在旁邊細細打量，還別說，這兩人長得挺不錯，真是回眸一笑百媚生，沈奕白豔福不淺，一下來倆，能左擁右抱。

太后問：「安親王送來的人必定不錯，妳倆都會些什麼？」

姜浣雪畢恭畢敬地回答，「琴棋書畫，歌舞烹茶，但凡能伺候主子的事，奴婢們都學過。」

與其說是伺候主子，不如說是取悅主子的事，還有床上的功夫，她沒好意思在這兒說。

安親王為了送她倆進宮爭寵，必定是下了苦功的，也不知道請人調教了多久。

齊映月料想皇上到底年輕，想必更喜歡些新鮮玩意，於是接話道：「奴婢們還會皮影戲。」

這話果然讓沈奕白有了點動容的反應，古代沒有電視，能看看皮影戲倒也有趣。

華梓傾愛熱鬧，忍不住說了聲，「這個好。」

太后微微一笑，倒不辜負安親王的盛情。「既然如此，現在就給妳們一個表現的機會，若能讓皇上開心，便是妳們的造化。」

宮人們把皮影戲的道具都搬上來，姜浣雪和齊映月就去了幕布後頭。她倆頭回能在皇上面前展示才藝，自是毫無保留，使足了勁兒地又說又唱，把兩個皮影小人兒演得活靈活現。

華梓傾被皮影戲的故事逗樂了，不自覺地往前湊，太后乾脆命人給她拿了個小馬紮，就坐在幕布跟前，身邊還為她放了盤葡萄。

沈奕白看著她一邊吃葡萄，一邊不錯眼的看戲，那個傻樂的樣子，忍不住衝著她的後背遞了個白眼。就她這言行舉止，到了宮裡實在不成體統。

太后對這個沒多大興趣，她看了一會兒便說：「哀家乏了，進去歇會，先前是樹上的蟬吵得很，現在難得安靜了。你們年輕人不必拘束，等玩兒夠了，南霜會領著梓傾丫頭去春暉堂安置。」

太后一走，沈奕白覺得他一個人擺出個正襟危坐的姿態，高高在上地看皮影戲，著實彆扭。好像比較傻的那個是他自己。這種接地氣的東西，還就得像華梓傾那般，隨意地坐著，歡天喜地地看，才有樂趣。

他也悄悄摸摸地叫小由子給搬了個馬紮，湊到前面，就坐在華梓傾的左邊。

做為皇帝，這樣坐著略有些不成樣子，好在華梓傾看得入迷，對身邊的事並未在意。

過了一會兒，盤子裡的葡萄沒了，沈奕白見她全神貫注的模樣，竟有點不忍打斷。

他做了個手勢，讓小由子遞了串葡萄在他手裡。

他原想，悄悄放在她手邊的盤中就是了，不料華梓傾一邊目不轉睛地看戲，一邊就伸手來抓葡萄，葡萄沒抓著，她直接握住了沈奕白的手。

兩人都是一怔，她轉過臉來，和他大眼瞪小眼。

沈奕白偷偷地「做好事」，被逮個正著，看著她慢慢地紅了臉，再看她那呆若木雞的樣子，又覺得好笑。

沈奕白本就生得俊，臉紅起來一抹輕霞直飛上眼角，再添上幾分笑意，便如潑墨畫中神來的一筆，看著風流多情。

華梓傾早知他生得好看，卻從沒發現他笑起來能這樣動人心魄，他的眼睛那麼有神采，如果說，記憶中那是一片平淡的湖面，那麼現在就是一條璀璨的星河。

他真的，有什麼地方和以前不一樣了。

「妳這是在佔朕的便宜？」沈奕白的視線從兩人交疊的手回到她的臉上，還是那句話，「再盯著朕看，就不怕朕懲治了妳？」

華梓傾嚇得慌忙撒手低頭，連葡萄也不敢再惦記了。

皮影戲已經停了，姜浣雪的目光狠狠地從華梓傾縮回的那隻手上刮過，轉而化作淺笑嫣然，「方才的皮影戲，皇上喜歡嗎？」

「還不錯，妳們下去吧。」

兩個美人十分不甘，卻什麼都不敢多說，只能告退。

兩人剛出去，萬福便笑嘻嘻地湊上來。「太后走時留了話，浣雪和映月兩位姑娘，皇上看上哪個，今晚便可侍寢。若是都喜歡，今晚便一塊兒送進養心殿去。」

沈奕白臉上紅黃藍綠煞是好看，他擺擺手，「不必了，直接都封了才人就是了。」

萬福應著退了出去。

那兩人今日不過是演了齣皮影戲，還不曾侍寢便當上才人，皆是喜不自勝，沒想到皇上如此爽快，有了好的開端，日後必定是青雲直上。

這邊，華梓傾看出來，沈奕白不過就是拿位分來打發人，她很懷疑是因為自己杵在這裡，壞了沈奕白的興致，讓他不好意思招人侍寢了。

她問：「皇上不喜歡兩位才人嗎？」

沈奕白繃著臉反問：「妳喜歡？」

看來她是喜歡的，剛才看得眉開眼笑，連規矩都忘了。

「姜才人膚如凝脂，齊才人身材婀娜，臣恭喜皇上一下得了兩位佳人。」

沈奕白看起來並沒有一點喜氣，他冷淡地評價了一下，「一個太胖，一個太黑。」

簡單地說，膚白的他嫌胖，苗條的他嫌黑，可若真是如他評價的那般難以入眼，安親王又怎麼敢送進宮來？

華梓傾在想，他大概是做為皇帝眼光太高，既然話不投機，不如說點別的，於是她又提起馮家的親事，鄭重地向沈奕白道了聲謝。

這回，沈奕白倒不再冷著臉，他說：「馮光那樣的人，理應得些教訓。至於妳的婚事，父皇臨終前既託付於朕，朕便不會袖手旁觀。」

他說的挺輕巧的，但華梓傾心中明白，他雖然是皇帝，也有許多為難的事，更何況他尚未親政，方方面面的勢力都不得不考慮平衡。

在馮光的事上，沈奕白就是她的及時雨，她真的很感激，且她沒想到沈奕白會如此大費周章地幫她，兩邊傳旨，連太后都搬出來了。

沈奕白依然和她並肩坐在小馬紮上，自登基以來，他好像很久沒有這樣隨意過。

他幽幽說道：「朕願意幫妳，其實，也是因為朕覺得，女子不必依附於誰，家族、夫君、兒子，都不該成為世間女子的束縛。朕也並不喜歡什麼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。」

這番言論讓華梓傾很吃驚，真是標新立異，聞所未聞。不過……倒是很合她心意。她轉念一想，沈奕白之所以這樣說，難道是因為立后之事讓他生了這些感慨？哪怕是皇帝，挑皇后也難由著自己的性子，大多時候娶的不是愛情，只不過是家族權勢。

「其實，臣倒也不急於嫁人。」

只要擺脫了馮家，以後大花菜不再隨便給她作主，她當個兵部主事每日裡辦差，再和同僚們扯扯閒話，和沈臻切磋切磋功夫，日子也還滿好過的。

「做媒的事，朕的確不擅長，所以朕把妳的婚事託給母后了。母后說了，中秋賞花宴，親王郡王、輔政大臣們都會攜家眷子女入宮，到時候，朕和妳的婚事……」

兩人都尷尬了一瞬，沈奕白淡定改口，「朕的婚事和妳的婚事，都一併解決。」

看來，今年的中秋賞花宴，實質上是個相親大會，沈奕白要從名門千金中挑皇后，華梓傾也要從官家公子裡選夫君。

和皇上一樣的選親規格，可不是誰都能有的，這是皇恩浩蕩，天大的恩典。

沈奕白起了身，「朕還要回明華宮，處理些政務。」

他走了兩步，又回頭叫她，「華梓傾，四年前樟州之戰時，妳在哪裡？」

華梓傾猶豫了一下，很快含笑答道：「自然是在京城。」

其實四年前，她曾在黑暗的夜，陰森的山林裡，見過登基前的五殿下劫後餘生最狼狽的樣子。

這並不是重點，重點是，她私自離京出現在敵境，偏偏那一仗軍中有人通敵，如果她承認去過樟州，可能會被當成最大的嫌疑人，背上通敵的罪名。

她也可以為自己辯解，但是那樣又會給華塵雲惹禍上身。

事實上，當年她不顧祖父喪期，決意北上，是為了華塵雲。他是這世上除了祖父之外，待她最好的人。

沈奕白轉身走了，看不出什麼表情。

華梓傾還在發懵，事情已經過去了四年，四年後她不過見了沈奕白兩次，而且從未取下面巾，沈奕白為什麼會這樣問她？

華梓傾這幾日安置在春暉堂，就在太后的廣慈宮中，兩個伺候起居的宮女，一個叫恭喜，一個叫恭敬。

她每天閒來無事，就是陪太后說說話，然後被太后賞賜的南方貢果、御膳房新製的八寶鴨和水晶蹄膀，一日三餐撐得她行動困難。

沈奕白新封的兩位才人每天都會來給太后請安，看見華梓傾卻愛理不理。她甚至莫名地感受到她們對自己有敵意。

她有回聽沈奕白身邊的小由子和小開子說起，兩位才人每天都會變著法地往養心殿送東西，親手做的糕點、親手燉的湯、精心刺繡的帕子和香囊……

那天她不過是好奇，順嘴打聽了一下，「這兩位才人，皇上更喜歡哪一個？後來是誰侍寢？再不然，兩個都……」

她還沒說完，餘光就瞟見旁邊投來一片陰影，沈奕白抱著胳膊黑著臉，兇神似的杵在她旁邊。

後來沈奕白嫌她多嘴，賞了她兩盆葡萄，讓人把她送回了春暉堂，說是葡萄不吃完不許出來。

轉眼就到了中秋賞花宴的日子，晌午過後，入宮赴宴的皇親貴族和王公大臣們攜帶家眷，陸續到來。

御花園中姘紫嫣紅，百花齊放，除了合時令的花草，匠人們還為了這次賞花宴提前做了準備。他們將花棚中精心培植的各式奇花異草都搬了出來，在御花園擺成一道奇景，引得蜂繞鳥鳴，一派生機。

華梓傾閒著無事，來得最早，她今日午膳特意沒有暴飲暴食，留著肚子去吃賞花宴。

時候尚早，她躺在假山後頭曬太陽，聽見女子長裙拂過草地，蓮步踏來的聲音。

「那個華家小姐，絕對是個狐狸精，我那天可是親眼看見的，她光天化日竟抓著

皇上的手不放。妳說說，這不是勾引是什麼？」

華梓傾梗著脖子，悄悄從假山空隙伸出半個腦袋，看見齊映月對姜浣雪做了個動作，提醒她小聲點。

「可別讓人聽見！她是太后請的客人，得罪了她，她會向太后告狀的。」

「我怕她嗎？我還是皇上親封的才人呢，她不過是個從八品下的兵部主事，若真有什麼了不起，能混成這樣？她敢向太后告狀，咱們就去向皇上告狀。」

「咱們？」齊映月底氣不足，「咱們雖然封了才人，卻連皇上的衣角都沒碰著。」

「那也比她強，」姜浣雪掛著幸災樂禍的笑容，「我聽說她天天戴著面巾，是因為從前受傷破了相！一個醜女竟還敢覬覦皇上，誰給她的臉面，讓她甚至可以戴著面巾出入皇宮，連太后也不怪罪！」

兩人捧著個琉璃盞，到了一棵桂花樹下。

「女子破了相，倒也可憐。」齊映月催促說：「咱們還是快些採花吧，待會兒所有人都要過來了。」

姜浣雪慢條斯理地上前，「慌什麼，我就是想讓太后看見，咱們這個時候還在辛辛苦苦地採集桂花，要為她老人家做糕點。」

她倆為了在太后面前圖表現，挑了一棵位置打眼的桂花樹，幾乎是一走進御花園就能看見。只是這樹位置好，高度卻不好，她倆構了半天，只能抓到最下面的樹枝。

此時華梓傾不緊不慢地踱出來，面帶微笑地和她倆打招呼，然後熱情地問：「需要幫忙嗎？」

「需要需要，華主事來得正是時候。」姜浣雪換了張笑容可掬的臉，「南霜姑姑說要給太后做新鮮的桂花餅，我倆便來採些桂花。妳功夫好，能上樹嗎？」

「小事情，交給我吧。」

華梓傾五歲就會爬樹，憑她現在的功夫，更是輕鬆不在話下，她足尖點地，一手攀住樹枝，另一手穩穩地端著琉璃盞。

姜浣雪站在樹下，衣不沾塵地指揮她，「挑新鮮點的，挑香味濃郁的，那邊那邊……」

「好勒！」

華梓傾猛地往樹幹上一頓亂踹，就見黃花綠葉鳥糞灰塵，落雨似的紛紛而下。

姜浣雪兜了一腦袋樹葉，灰頭土臉。她仰頭剛想質問一句「妳是不是存心的」，一個鳥窩劈頭蓋臉地罩下來，砸得一地鳥毛，她光鮮的髮髻上還碎了幾個鳥蛋，臉上吧嗒吧嗒地往下流著蛋清。